



第一章 分离

三天后——

“这件怎么样？这件呢？”

苏小暖一个人在镜子前拿着两件小礼服来回地比画，转眼看向那边正拿着画册翻看的季莘瑶：“这件好看不好看？”

莘瑶合上手中的画册，抬眼看着苏小暖那一副终于放下已逝之人重拾开心生活的样子，于是笑笑：“这件紫粉色的适合你。”

“哎呀，季姐你的婚纱是白色的，既然我是当伴娘，总要穿得和你一样色系的才好看嘛！”小暖依然犹犹豫豫地看着手里的两件小礼服：“都喜欢，怎么办，可是伴娘又不用像新娘子那样可以换礼服穿，伴娘还是低调些好……唔……那还是这件白色的吧。”

说着，小暖又重新走进试衣间去。

“季小姐，这是为您重新修订好的婚纱，您试一试，要是哪里的大小不合适，我们可以马上改，还有两三天就是咱们万众期待的您和顾总的婚礼了，我们可不敢有一点马虎。”婚纱设计师按三天前改过的方案，又几天不停地重新整改过的婚纱捧了出来。

莘瑶看了看那婚纱裙摆上一层层似真似幻的云朵，又看看画册上的版图，便笑了笑：“不用试了，三天前我和南希过来时不是已经试过了吗？大小就按上一次的尺寸来就可以，腹部不要太紧，宽松一些比较好。”

设计师点点头：“已经按您的要求改了，还是试一下，我这人每设计一款婚纱都十分追求完美，顾总能青睐我们工作室的婚纱设计，这对我们来说是最大的鼓励，希望季小姐您婚礼当天能美美的，毫无瑕疵……”

莘瑶会意，便又去重新试了一遍婚纱，直到确定各处都十分合身，那设计师才肯罢休。

带着小暖试过伴娘礼服后，小暖又屁颠屁颠地跟她去看了已经印刷好的镶金请柬。

“哎，季姐，你不在自己父母那边办一场酒宴吗？”小暖一边翻看着手里的

请柬一边说，“怎么没有你以前的亲朋好友？我记得你说过，你以前是在 F 市读书和实习的是吧？怎么不请那些同学朋友过来？还有……”

小暖顿了顿，疑惑地问：“你的父母呢？”

莘瑶微笑：“如果时间充裕，我应该会找时间去 F 市办一场答谢宴，当然，要时间允许的情况下才行。”

见莘瑶对父母避而不谈，小暖只是抬头看了她一眼，便“唔”地应了一声，很懂事地没再纠缠着多问，却是避重就轻地说：“后天就是婚礼了呢，真没想到你会让我给你当伴娘……”

在两人正要走向附近的停车场时，小暖依旧径自叽叽喳喳个不停，季莘瑶正翻弄着包里的东西，偶然抬起头，便赫然看见正从对面的茶餐厅走出来的单老。

“季小姐？”本来莘瑶和单老又不是很熟，没打算走过去打招呼，想趁着单老没注意到自己时和小暖离开，却没想到单老会向自己走过来。

她顿了顿，停下脚步。

“季小姐，难得在这地方还能遇见，有没有时间聊一聊？”

莘瑶迟疑地看了一眼单老。

单老找自己要聊什么？

但单老说过这话后，便转身率先回了那家茶餐厅，她也不好拒绝，只能拜托小暖先将手里的这些大包小包给拿到车上去。

之后进了茶餐厅，单老坐在那里，苍老的容颜在岁月的侵蚀下仍如刀削斧凿般英挺，两眼就这样看着季莘瑶走过来，却是始终盯着她的脸在看，不知是在想什么。

“单老。”

“季小姐，坐。”

她略有些拘谨地坐下时，见单老依旧在看自己的脸，不由得被盯得有些难受，却又不好发作，只能尴尬地笑笑：“不知道单老突然叫我进来，是想要聊什么？”

“季小姐别害怕，我知道这样很唐突，但是既然遇见了，我回国后在 G 市这段时间，常一个人在外走，单紫那丫头平日又没有太多时间陪我，我没事，和老友在这里吃吃茶，巧的是遇见季小姐你了。”

“不唐突，单老客气了。”

“那好，我也不多耽误季小姐的时间，只是有一些疑问，可能要麻烦季小姐帮我解答。”在服务员端上来一壶茶时，单老客气地笑着说。

莘瑶点点头：“是单老这话抬举我，就是不知……单老究竟，是想问我什么？”

“你的母亲……”单老说了这句话后，便顿了顿，注视着季莘瑶瞬间僵硬下来的表情，斟酌了一下才道，“呵呵季小姐别介意，只不过我发现你长得很像一位我曾经认识的姑娘，听说你是季秋杭的私生女，我这话没有任何歧义，只是想问问，季小姐你的母亲，现在在什么地方？”

季莘瑶对私生女这三个字早已无感，抬起眼，看着单老眼中那份探索的深意，不由得忽然想起自己母亲的名字。



单晓欧。

这天下间从来都不可能真的有那么多的巧合，本来自己母亲姓单，她没有多想，但是单老这样一问，她却是不得不多想，目光就这样看着单老那张在岁月中依旧威严十足的脸。

她和自己的母亲眉眼间很有些相像，这个是她长大后在镜子里看着自己，又对比母亲年轻时的照片才知道，单老能直接问，该是确信她的母亲是谁。她沉吟了一下，才轻笑：“听单老您这语气，应该是认得我母亲？”

见她藏得并不浅，单老索性拿出一张尺寸不大的黑白老照片，照片里是一个看起来才十四五岁的小姑娘，但却明显是她母亲十几岁时的照片，只定睛一看就能认出来。

“你的母亲是她吗？”单老将照片推到她面前，倒也不拐弯抹角。

无论是与不是，对于季莘瑶来说，这张陈年的旧照片仍让她有几分恍惚。

究竟是怎样的家庭，怎样的童年，才会让她在年纪轻轻的时候爱上一个不说爱的人，最后又因为情伤而自杀，这般的专注，是太过缺爱，还是太过脆弱。

“季小姐？”

恍惚中，听见单老叫她，她猛地回过神，看了一眼单老眼中的那几分打量。

莘瑶吐了一口气，接过那张照片，笑笑道：“不知道单老和照片里的人是什么关系？长得确实和我很像呢。”

单老一怔，没想到她会是这样模棱两可的答案：“我和这照片里的姑娘，是亲戚，很多年没有见过的亲戚。”

他客气地笑笑，“是亲戚”这三个字咬得很重，亦有些刻意。

种种巧合联系在一起，她又不是傻子，隐约能猜测出来什么，但她不想让自己在任何复杂或者不复杂的过去里掺和太多，老一辈的恩恩怨怨与她无关，无论是那个在她四岁时就毅然跳楼自杀的母亲，还是眼前这位有可能与自己有那么一星半点的血缘关系，却是虚伪客套的单老，于她来说，都是不愿去刻意追溯的。

莘瑶正要说什么，电话却响了，她接起电话，是小暖说宿舍有急事，莘瑶应了一声，说马上就过去。直到挂断电话，她看了一眼单老：“单老不好意思，我朋友在停车场等我等得有些急了，不知道单老究竟是想问我什么？咱们直接一点好吗？”

单老犹豫了，淡淡看着她：“既然有急事，季小姐就去忙吧，也没什么事……”说着，他将那张照片收了回去，似是对她这藏得极深的态度颇为不悦。

“那好，我先走了。”莘瑶转身便走。

“季小姐，听说三天后就是你和南希的婚礼，我想提醒你一句。”忽然，单老略带漠然地开了口。

她一顿，转身看了他一眼。

“单紫是我唯一的孙女，我会无条件倾尽一切为自己的孙女争取她所想要的。”

莘瑶只是停顿了一下，便头也不回地直接离开。

晚上回到家时，顾南希还没有回来，琴姐正替她熬着中药，屋子里飘着四散的中药的芳香，并不浓郁，淡淡的很是好闻。

忽然想起今天除了去最终敲定婚纱还有小暖的礼服与请柬之外，还有一条项链忘记取，她不由得看了一眼天色，转身去给顾南希打电话，让他回家之前顺路去取回来，手机响了许久无人接听，在她正要挂断时，终于通了，她正要开口，便听电话彼端传来一道女人的声音。

“喂？不好意思，南希他现在不方便接电话，请问你哪位？”

那是单紫的声音。

季莘瑶握在电话上的手蓦地收紧，却是长久地沉默，虽没想到接这个电话的人会是单紫，但是，顾南希的手机上明明有自己手机号码的备注，既然知道是自己，她又何必如此一问，何必呢。

“请问有什么事？我帮你转达给他。”单紫在那边很耐心地说。

季莘瑶没有说话，缓缓放下电话。

“夫人，药熬好了，可以喝了。”琴姐从厨房出来，手里端着一碗浓浓的中药，笑咪咪地捧到她面前：“快喝吧，我刚刚凉了几分钟，现在应该不是很烫。”

莘瑶坐到沙发上，对琴姐笑了一下，捧起碗来，看着那汤药中自己的影子。

“怎么了？”见莘瑶盯着碗里的影子，却是没有喝，琴姐愣了一下：“是怕苦吗？这几天你都喝进去了，我想帮你准备些糖，你说不用，如果还是苦的话，我现在就去买些糖回来。”

“不用，琴姐。”莘瑶勾了勾唇，“你去忙你的，我喝了之后自己去洗碗。”

琴姐点点头，转身去忙了。

莘瑶将光着的脚，轻轻抬到沙发上，蜷缩着身体，一双脚并拢在沙发边缘，看着碗中自己的倒影，看见自己在笑，却是笑得很无奈。

她和所有的女人都一样，上班闲暇无事喜欢混迹晋江、红袖、起点等一些小说网站去翻看消磨时间，无事也喜欢对着小说里那些渣男痛骂，对那些愚蠢懦弱的女主恨铁不成钢。而现今，在她人生的这一章，这盆狗血淋到自己头上的时候，她忽然觉得很无力。

人生如棋，只是当局者迷啊。

其实她很早很早就明白，并不用等到最后输得一败涂地才明白自己是真的输了。更多时候我们只要看看对方的表现，就知道是应该扑倒还是应该绕行。

可是……她只是不甘心啊。

她饿着肚子，早上只用了五分钟泡好的面，马上就可以吃了，泡了四分钟的时候，有人过来和她抢这碗面，你让她怎么甘心？她怎么可能会甘心？

她放下碗，重新拿起电话，再次给顾南希拨过去，这一次对方接得很快，依旧是单紫：“喂？”

莘瑶对着电话说：“单小姐，三天后上午9点58分，天际酒店一楼VIP大厅，

我的婚礼，欢迎你来参加，请柬我明天会送到你那里。”

电话那边微微一滞，沉默了片刻，然后是单紫轻笑的声音：“原来是莘瑶？”

“别忘记来参加。”她没理会单紫接着想要挑起的话题，便客客气气地挂了电话。

也许是真的足够愚蠢，也许太多人都会耻笑现在的她，因为她拿得起却放不下去啊！

等到她想起自己还没有喝药，重新捧起那碗汤药时，低头喝了一口，苦入心脾。

这药已经喝了好几天了，怎么她到现在才发现原来中药竟然苦到能让人想流泪的地步，这他妈的该不会是掺了黄连吧？

晚上8点，琴姐收拾好房间，见莘瑶喝过药后，叮嘱她早些休息，便准时离开。

莘瑶无所事事地跑到楼上，拿了计算机下来，坐在沙发上抱着计算机打麻将，身上的衣服有防辐射效果，但是看了太久计算机，还是有些晕，忽然一阵恶心，猛地扔下计算机飞奔进浴室，跪坐在马桶边一阵干呕，吐了半天什么都吐不出来，可是她真的很难受，总想吐出些东西或许就舒服了，手指紧紧扒在马桶边缘，好半天没有离开，直到最后还是吐出了一些酸水，她没注意自己在这里跪坐了很久，便直接起身。

或许是因为跪坐了太久血液循环不畅的原因，刚站起身，便眼前一黑，脑子一阵晕眩，身体不由自主地向后倒去。

本是心惊，怕摔伤了孩子，想要伸手抓住些什么用来撑住自己，却是仓皇间什么都没有抓到，接着身后一暖，千钧一发间被人扶住，之后身体便被人拦腰抱起。

她抬眼，见是不知什么时候进了门的顾南希。

“这么难受？晚上的药喝了吗？”他还是那样的温柔，抱着她一路走进卧室，将她轻轻放到床上，抬手抚上她因为刚刚剧烈的干呕而溢出薄汗的额头，将她额前的散发向后轻拢：“以后别跪在马桶边去吐，血液循环不畅导致头晕，摔了怎么办？”

她不语，只是静静看着他依旧那么柔和隽永的浅笑，看着那张清俊卓尔的脸，和他眼中并非作假的满满的关怀。

他将外套脱下，转身去给她拿水果，瞥见他的手机在衣袋露出一角，莘瑶不懂，单紫明明接了她两个电话，他顾南希怎么还能这么淡定地仿佛什么都没有发生过？

于是鬼使神差地伸手过去将他的手机拿起，打开翻看。

通话记录里她晚上五六点钟打的那两个电话都不存在，她一怔，不动声色地将他的手机放下。

直到他拿了些切好的水果进来，喂她吃了两块：“先吃两块水果，应该能止吐。我看见沙发上的计算机，你刚刚又抱着计算机玩了？”

她一边吃着他递来的水果一边点头：“就玩了一小会儿。”

结果顾南希顿时肃起了脸色：“不是告诉过你，就算穿了防辐射服，最近也少碰计算机，你胎气不稳妊娠反应加重，容易头晕，再长时间面对计算机会吐得更

严重。”

见她吃着水果，看着他不说话，他轻叹，坐在床边，温柔地揽住她的肩，在她背后轻抚：“我是担心你这样太难受，这几天早上见你吃多少吐多少。”

这样的他，让她觉得他离她很近。

浴室里隐隐有水声传来，莘瑶仍坐在床上，静静地看着窗外斑驳的夜色。

顾南希洗完澡，那时莘瑶已经缩在被子里，他似乎本是要去书房看文件，但见她蜷缩着似乎很冷，便拿了卷宗过来，躺到她身边，将她揽在怀里，一边翻看着卷宗，一边轻轻拍抚着哄她睡觉。

靠在他的怀里，她将头贴在他的颈窝。

“南希。”

“嗯？”

“给我唱首歌来听听吧。”

难得的是他竟然没拒绝，淡笑地看看她：“想听什么？”

“什么都好，我好像从来都没有听你唱过什么呢，平日里你们出去应酬，并不像我们，吃过饭后就去唱K是吧？”

他没答，揽在她身上的手缓缓向上，将她身上的被子提了提。

她是听着他的歌睡着的，他唱的是那首许嵩的《半城烟沙》，不是时下流行的歌，也不是什么古典音乐或是国外金曲，就是一曲浅吟低唱淡淡的歌，他的声线清冽如泉，这种淡淡的让人听起来极为静心的调子在他这里也变得极为雅致。

翌日，何婕珍过来，说虽然她和顾南希已经结婚有半年了，但是按中国人的习俗，在办婚礼的前一天新郎和新娘是不能见面的，何婕珍知道莘瑶因为孕吐的关系，坐太久的车会难受，就没有勉强她回顾宅住，在准备举行婚礼的那家天际酒店给她订了一间相当不错的房间。

莘瑶收拾了东西，便在下午直接去了酒店。听说季家人也来了，以她娘家人的身份来了G市。莘瑶没有去见他们，随便婚礼上的司仪到时准备怎么介绍季秋杭的身份，总之，对于季家，除了一个外在的关系，根本没有半点亲情存在。

晚上雨霏过来陪她，包括明天，雨霏还会在婚礼之前陪她一整天。

“嫂子，还没有洗好啊？刚刚我哥打电话过来问咱们想吃什么，我就自作主张地说想吃蛋糕，这会儿酒店服务员已经把蛋糕送上来来了，你快洗好出来一起吃。”

莘瑶正泡在满是泡沫的浴缸里，头枕在浴缸边缘，因为水温被控制得很好，浴缸是那种昂贵的特殊材质，水也不会因为时间久而变凉，莘瑶也不知道自己在里边泡了多久，躺在那里几乎都快睡着了，便忽然听见雨霏在浴室外叫她。

“你先吃吧，难得有这么闲暇的时间能做个泡泡浴，我再泡一会儿。”

“别呀，嫂子，泡太久头会晕的，我可有过这经验，前几年我在美国自己那间公寓里，有一次因为感冒，泡在水里很舒服，就一直泡着没有出来，后来刚起身就眼前一黑，差点直接昏过去，你现在不能泡那么久！”

“好，那我马上出来。”莘瑶无奈，浴室里很安静，安静得能让她静心冥想许多，



往事历历在目，亦能让她在这闲暇的空间里看清许多，实在不舍得出去，但也终究不愿拿自己目前的身体开玩笑，便索性直接起身。

五分钟后，走出浴室，就看见难得不用穿得那么宽松，也不用藏着肚子的雨霏穿着一件薄薄的睡衣，手里捧着一小盘切好的蛋糕，在圆形的大床边来来回回地一边吃一边绕着走。

莘瑶擦着头发，见雨霏那在自己面前格外轻松的完全不需要伪装的样子，倒是很开心，看着雨霏的肚子已经微微凸出了一些，再过不久估计就会藏不住，便忍不住地问：“南希竟然已经知道了，那你以后打算怎么办？”

雨霏顿了顿，吃了一口蛋糕，回头看她：“等后天你们婚礼过后，我直接回美国。”

“我问的不是这个，我是说这个孩子，你还是不愿意说孩子的父亲是谁吗？应该用不了多久，你哥就能查出来，何苦这样为难自己。”

雨霏不语，转身又去切了一块蛋糕，然后端给莘瑶，在莘瑶接过的同时，轻声说：“我哥这两天找过秦慕琰么？”

季莘瑶当即一怔，看着雨霏那坦然的视线，她终于还是承认了。

“如果我猜得没错，我哥已经知道了，只是最近抽不开身。而且，还没有到去找他的时候，因为……”雨霏笑了笑，以手轻抚着肚子，“这孩子的爸爸……根本不知道这个孩子的存在，说白了，我也没打算让他负什么责任，毕竟是我自愿的，他那天喝醉了，我扶他去酒店，他不知道是我，始终都不知道是我。”

雨霏的表情很是轻松，抬眼看着莘瑶那满是惊诧的眼神，笑了笑：“嫂子，你一早就已经猜到了是吧？女人的嗅觉最灵敏，我在你和我哥面前，常常就像个隐形人一样。”

“真的是他的？那他不知道？”莘瑶皱眉。

雨霏低下头，叉起蛋糕上一枚红红的樱桃放进嘴里，然后呵呵一笑：“就算有一天他知道了又能怎么样，很早以前他就知道我对他的心思，却是常常对我避而远之，因为我是他好兄弟的妹妹，他说他可以有很多女人，唯独我，他不能碰，死也不会碰。我还记得那时候他言之凿凿和我说那些话时的表情，谈笑风生的秦慕琰，常常对女人来者不拒的花名在外的秦慕琰，却原来也可以那么绝情那么冷漠，我知道玩世不恭只是他给人的假象，可我没想到，他的理智也那么伤人。”

“这两年他一直避免和我在任何场合遇见，偶尔不得已的相见，也是那么客套地打个招呼。如果不是他回国的前一个月和我偶然在几个商场友人的酒宴上碰面，如果不是他被那几个人灌得一塌糊涂，如果不是我一个人把他送到酒店，如果不是因为他吐得满身都是后我帮他脱衣服，也许这个孩子，也就不会存在了……”

说这话时，雨霏的手一直轻抚着肚子，眼里带着几分笑：“爱情，求而不得，我也不打算纠缠，这孩子来得突然，对我来说也算是当头一棒，但我想留下他，其实这样很自私，可我就是想留下我和他的孩子，就算有一天他知道后，会恨我……”她咬了咬唇，然后叹笑，“我也宁愿这样。”

“你这么好，秦慕琰平日应该不是那么绝情的吧？他怎么可能会那么决然地避开你？”莘瑶虽震惊，却是压下那股惊心，反而觉得秦慕琰就算绝情，也不该是对雨霏这么优秀的女人绝情得这么彻底。

雨霏笑起来，像是在说一个笑话，却又是铁一般的事实：“因为你。”

莘瑶僵住，想要解释，雨霏却是不以为然地笑着接着说：“嫂子你别误会，我现在会和你说这些，并没有一点点怨恨你的意思，他的心里有你，又不是你的错。不是你，也会是别人。但是也因为这一层关系，我一直不愿意对你多说什么。现下马上就是你和我哥的婚礼，我才会放下这些顾虑和你聊一聊，不然恐怕我自己憋得久了，反而会很难受。”

莘瑶真的没想到秦慕琰和雨霏之间的关系会是这样，她一直以为他们两个是打打闹闹感情上还算不错的欢喜冤家，也一直以为雨霏怀着这个孩子却不肯告知任何人，是因为他们之间有什么隐情。

看来完全是她想得太简单。

而看雨霏这种无所谓地依然能笑得出来的态度，不免感叹。

挫折和打击是最磨炼人的东西，或者一蹶不振，或者百炼成钢。

而显然，雨霏和她是同一类人，在这种本是山花笑烂漫的年纪，在挫折与打击中已练就一颗坚韧的心。

晚上睡觉前，接到顾南希的电话。

“在做什么？”

“做面膜。”她脸上敷着一层白色面膜，瞪着眼睛看电视，一边看一边说，手边还有一盘没有吃完的蛋糕，暂时不用上班，悠闲地等待婚礼的生活真是闲散得很有罪恶感呐。

“蛋糕吃了么？雨霏喜欢吃甜食，我知道你不喜欢，但那丫头都开口了，我直接派人订了一盒送去。”

“还好啊，只是太甜了。”莘瑶看了一眼手边的蛋糕。

是的，蛋糕很甜，甜得发腻。

“那就少吃些，明天和后天婚礼之前记得别饿着肚子，婚礼当天会很忙，没什么机会吃东西。”

“嗯。”莘瑶揭下脸上的面膜，却是依旧靠在床边，目光盯着墙上的一点：“南希……”

“嗯？”

她顿了顿，忽然发现自己不知道该说些什么：“没什么，就是想念念你的名字。”

“呵，傻瓜。”

第二天因为新郎新娘在这一天里不能见面，雨霏又是心情不错，拉着莘瑶逛街。

傍晚时两人回到酒店，却见秦慕琰的车停在那里，雨霏一眼就看见他的车，脚步当时便顿了一下，莘瑶转眼，看见他正坐在车里，伸手对她们打招呼。



眼见着雨霏微微弯起腰身，似是依旧不想让他知道孩子的存在，莘瑶皱起眉，却见雨霏对她轻轻摇了摇头，意思是让她别告诉他。

不告诉，难道任由一切就这样发展下去吗？不管怎么说，雨霏现在怀的都是他秦慕琰的孩子。

可见雨霏那显然是不想因为自己的私心而给秦慕琰增添任何麻烦的样子，只能叹了口气。

走到车边时，秦慕琰随手拿了个精致的盒子递给她。

“这是什么？”莘瑶接过。

“炸弹。”他笑。

她嘴角一抽：“明天在我婚礼现场捣乱用的？”

“你果然了解我。”

“去死！”莘瑶低头将那盒子打开了一些，却见里边是一张辞退员工的信函，她一窘，看向他，“你同意我辞职了？”

“怎么？这份新婚礼物不是你一直想要的么？”他挑眉，单手趴在方向盘上，对她笑得那叫一个春风满面。

就在莘瑶以为他是打算放手，真心祝福她和顾南希的时候，他桃花眼微微眯起，挑眉道：“你先别高兴得太早，爷这叫以退为进。”

季莘瑶顿时翻了个白眼，恨不得直接把手里的盒子摔到他脑袋上，若不是雨霏已经一个人先进了酒店，连和秦慕琰打声招呼都不肯，她现在也不会这么替雨霏抱不平。

但却又不方便说什么，以她的角度在秦慕琰面前说雨霏的事，未免也太矫情了不是吗？

她忽然正色地问：“你明天打算包多少红包呀？”

“爷不炸了酒店就不错了，还给你包红包？你想得美！”秦慕琰斜了她一眼，那眼神大有他怎么会看上她这种势利的只认钱不认人的女人的意思……

送走了秦慕琰之后，莘瑶不知怎么，就是莫名其妙地特想去见顾南希，看看时间，顾氏虽然五六点钟时基本上都已经下班，但记得昨天晚上顾南希在电话里说今天会忙到很晚，她干脆直接开车去了顾氏。

到了顾氏时，已经认识她的几个保安和收发室看门的大爷都对她笑笑，打着招呼，直到她到了总裁办公室，推门而入时，才看见办公室里一片漆黑，顾南希并没有在这里。

本来是想着他在他办公时给他个惊喜的，结果她看着空荡荡的漆黑的总裁办公室，长长地叹了口气。

这场婚礼似乎是顾南希早已准备，于是并不仓促，一切都是那么地恰到好处。

婚庆公司是特意从北京调来的全国顶级婚庆团队，虽然这场婚礼他们本意是低调，但顾家仍十分注重质量，就算是低调，也马虎不得。

大清早的莘瑶就被化妆师从床上捞了起来，化妆换婚纱，许多琐碎的小事由雨霏小暖她们前前后后地帮着张罗。

其实昨晚莘瑶没怎么睡，晚上躺下后睡不着，便趁着雨霏睡下后，起身披了件衣服坐在窗前看着窗外，不知看了几个小时，直到凌晨终于有了倦意才睡下，这一会儿就被拽了起来，实在是困得连眼睛都睁不开。

如果是西方式的婚礼，就不用这么早就起来折腾，是老爷子说中国人就要按中国人的习俗来，不去教堂听那些老外念叨莫名其妙的东西。

何婕珍很早就来了，小暖本来是要帮她穿婚纱，但看小暖那拿着婚纱不知道从哪里下手的样子，季莘瑶实在是看得心惊胆战，这笨丫头一定会给她穿反了不可，后来是何婕珍过来接过婚纱，帮她将那件颇烦琐但却美得不像话的缀满了立体云朵的婚纱穿上。

裙子的下摆很长，好在莘瑶的身高还可以，穿上高跟鞋后整个人的气质都十分的得体，让何婕珍看得很是满意，一直唠叨着说总算了了一桩心事。

颈间是定做的与婚纱搭配的小而精巧的项链，莘瑶的手腕上什么都没有戴，就算是结婚，也没必要把所有首饰珠宝都戴在身上。右手无名指上倒是有一枚戒指，这戒指自从顾南希给她戴上后，她就从来都没有摘下，铂金的婚戒在手指上熠熠生辉。

直到打扮停当的时候，已经9点多了，镜子里的女人，化着精致淡雅的新娘妆，睫毛密长微翘，眼睛大而明亮。满是立体云朵的裙底奢华贵气中透着简单，本就白皙的肌肤在这般的衬托之下莹润动人，当莘瑶在镜子面前走动的时候，有点不敢相信镜子里边那个人是自己。

小暖穿着与她同一色系的伴娘礼服，连连惊叫：“哇，季姐你好像白雪公主哎！”

季莘瑶笑了，有她这样的白雪公主么？她觉得自己有可能是给白雪公主吃毒苹果的后妈。

婚礼举行的时间是9点58分，按理说9点半的时候婚车就该来了，但是直到9点40分，外面依旧安静。

直到9点55分，莘瑶站在房间门口，笑着和前来道贺的一些同事朋友聊天，听着他们把自己夸到快要飞到天上，脸都快要笑僵了。

其实婚礼9点58分，10点58分，这是老人家的一些习惯，晚一个小时两个小时都没有什么，但是以顾南希这种时间观念强的人来说，他只会提前，绝不会迟到。

何婕珍怕莘瑶等得着急，笑着转身安慰她，说可能是路上堵车，莘瑶笑，没有答话。

之后她假装没看见何婕珍在顾老爷子和顾远衡赶过来时他们一起在那边悄悄给顾南希打电话，那边顾老爷子也过来哄她：“我就说住在市区不好，常常堵车，真是耽误正事。”

按老爷子这种不喜欢解释的性格，能对她说出这样安慰的话来，已经足够的温暖人心了，却也足够的牵强。何婕珍又来安慰她，可说话时早已没了底气。



顾南希的电话始终打不通，而且日暮里距离天际酒店，才几步的路啊？

周围的同事友人和几个顾家的亲朋好友开始用同情的目光偷偷打量着季莘瑶，她也只是笑。

她不知道作为一个女人做到她这一步，算不算是执迷不悟，又算不算是咎由自取，不甘心也终究只是不甘心罢了。

秦慕琰和修黎赶过来的时候，已经是11点，估计他们是在酒店门口遇见，才一起上了楼。他们过来时，老爷子和顾远衡一看见季修黎，两人皆是愣住，而修黎却是完全不理任何人，径直走过来去看季莘瑶：“怎么回事？”

而看秦慕琰的脸色……

季莘瑶转眼，只看着秦慕琰。

“南希可能是有什么急事，出去了一下，估计马上就回来了……”秦慕琰说这话的时候，眼神并没有直接看向她，有几分闪烁。

莘瑶让自己带着三分的笑容很安静地看着他，于是秦慕琰不再说话。

“你也不知道他是什么时候出去的，对不对？”莘瑶笑着问他。

秦慕琰看着她，沉默不语，直到季莘瑶脸上的笑容加大，他才皱起眉：“季莘瑶。”

她深深地吸了一口气。

可是都已经到了这样一步了，离开与前进都是一样的结果。

“莘瑶啊，南希可能真的是有什么急事，不如我们问问苏特助，是不是那边有什么紧急情况，或者……也许公司里哪里出了事情，他必须赶过去……”顾老爷子拄着拐杖走过来，看着将脊背挺得笔直的季莘瑶，“别急啊孩子……”

话落，老爷子便陡然将目光落在季修黎身上，定定地看着他，顾远衡亦是缓步走来，始终看着季修黎的脸。

“季莘瑶，现在后悔还来得及。”季修黎始终只站在她面前，略皱着眉看她，“我带你走。”

秦慕琰愣了一下，倏地看了一眼修黎的表情，仿佛这一刹那才反应过来，看着修黎的脸，渐渐蹙起眉。

然而莘瑶却是笑了笑，微笑着向秦慕琰伸出手：“车钥匙借我。”

秦慕琰犹豫：“再等等吧，我相信南希会处理好那些事情的。”

她笑着看他：“车钥匙借我。”

“莘瑶！”

“借我。”她坚持，脸上始终带着笑。

终于，秦慕琰拧眉，缓缓将一串黑色的电子车钥匙放到她手上。

“莘瑶，你这是要做什么呀？你知道南希在什么地方？”何婕珍有些忧心地看着她。

季莘瑶只是顿了顿，旁若无人地淡看着秦慕琰那仿佛一夜之间已经了然一切的表情：“单紫住哪家酒店？”

在她问出这句话的刹那，所有人看向她的目光各异，而她此时已无暇顾及，只是始终看着秦慕琰微微张开的嘴。

终于，他轻轻报了一个地址。

莘瑶对他笑笑，在众人想要拦住她的刹那握着手中的车匙转身进了电梯。

“莘瑶……”

这一天是个晴朗的好日子，几经辗转，她在那个名叫帝之花园的酒店门口停下来。

走下车时，无视酒店工作人员与所有人惊讶的眼神，乘电梯上到秦慕琰所说的那一层。

到 705 停下来，她轻轻地敲门，当门被打开的刹那，她唯有笑，只能笑。

开门的是顾南希，他本是疲惫的脸色，从青到白，从平静到僵硬，那张向来沉稳俊逸且喜怒不形于色的脸，变得很快。

“莘瑶？”他震惊地看着她，目光落在她身上已有些凌乱的婚纱，几乎哑然。

她忽然很不愿意走进去，他就站在她面前，依然那般温和地看着她。可是从今天之后，一切都不再有任何意义。

她不知道秦慕琰季修黎雨霏还有顾家与她的那些同事们是什么时候赶过来的，当他们赶来的时候，她已经站在 705 酒店房间里。

单老从隔壁房间走过来，淡淡看着他们。

单紫依旧那般明艳美丽，眉眼间亦是对眼前的状况有些许的震惊，却是惊讶地看着季莘瑶：“你想干什么？”

莘瑶抬眼望着她，在她直接朝自己走过来的瞬间出乎所有人意料地抬起手，瞬间便在她脸上狠狠扇了一耳光，她还没反应过来，便瞬时脸颊通红，周围的所有人过来准备拉她，莘瑶此时已经无所谓了，反正都已经动手了，打成什么样也改变不了她季莘瑶揍她的事实！

单紫不可思议地看着季莘瑶，似是没料到向来隐忍不发季的莘瑶在真的彻底不愿再忍的那一刹那可以比任何女人都可怕。

单紫的脸颊泛起五指的红印，顾南希过来要揽住她，却被她第一次如此大力反抗地转身狠狠地扇了他一巴掌。

秦慕琰骤然上前拉住她：“莘瑶，你冷静一点！”

她推开他的手，继续走到单紫身边，单紫见眼前的状况似是对自己很不利，便没说什么，只是求助似的看了一眼顾南希，想要走到他身后。

而季莘瑶挡住她的去路，平静地看着她。

“这就是你想要的结果，对不对？”

“好，我给你。”

“莘瑶！”

身后有人在叫她，有很多声音在叫她，她听不清是谁的声音，是顾南希也好，是秦慕琰是修黎或者是其他任何人也罢。



她伸手去拉过单紫，单老骤然走过来要喝住她，顾家人也过来拖她，她没有挣扎，这一身本来就已经太过复杂，如果弄乱了，她就会和这个单紫一样狼狈了。

而老天……季莘瑶已经太狼狈了，就算是输，至少也应该为自己留一点底线吧。

“妈咪——”单小鱼从房间里边冲出来，抱住单紫，她抱着自己的妈咪看了半天，转头又看了季莘瑶半晌，忽然冲过去抱住顾南希的腿，哭着喊：“爸爸，坏女人打妈妈！爸爸！”

呵呵，天呐，当初在Y市季家，她季莘瑶穿着单薄的单衣趴在雪地里险些冻死，曾经在冰冷的地下室和修黎一起险些饿死，都没有输得这么惨烈过。

一面之缘便已是未婚妻，见面不超过两天就结婚，几个月的日久情深虽不是假，可他的爱此刻却是个笑话！

她只能微笑。

其实潜意思里，有那么一刹那，她可悲地希望顾南希能在此时此刻再解释一句，再对她说一句，小鱼和他没关系，单紫和他没关系，让她相信他。

可是他什么都没有说，以她完全看不懂的目光看了过来，须臾俯下身，抱起吓坏了的小鱼，轻声地哄她。

季莘瑶想叫他的名字，可开口的时候，才发现声音只在心里。

她笑了笑，仿佛已经看不见周遭各异的目光，那一刹那仿佛周身所有的重担都已卸下，秦慕琰过来拉她，修黎过来扶她，都被她轻轻地推开。

她在酒店门前的玄关处缓缓地退出去。

直到一只熟悉而温暖的手骤然伸过来紧紧拉住她，以从未有过的力度，仿佛片刻间就能捏碎她的手骨一样的力气，就那样紧紧握着她的手。

她抬眼，看见那是顾南希的脸。

“莘瑶。”他在叫她的名字，“不能走！”

她第一次在顾南希这个高高在上的男人眼里看见近乎哀求一样的表情，她的手好疼，他握得死紧，她低下头，看着他的手指关节几乎泛白。

她低低一笑，始终没让眼泪落下，却是一点一点，一点一点地将他的手推开，他的手心里握着一样东西，在她的手从他手中脱离时，她的手背上被刮出一道浅浅的血痕。

然而他始终没有将手心里那样东西扔下，在她的手抽离开时，攥紧了拳。

她知道，在他的手心，是那枚她始终都未能给他戴上的婚戒。

“顾南希。”她笑着看他，一步一步退了出去，轻轻地说：“其实是我错了。”她微笑着转身，在一千人别样的目光中迅速离开。

头也不回。

是啊，她真的错了。

她始终没有回头，没有去看有没有谁追出来，亦仿佛已听不见任何人叫自己的名字，她驱车离开。

车行一路，她径直回到日暮里，以连自己都无法想象的速度迅速到书房用打

印机打出了两份离婚协议书，拿起钢笔在上边签了字，将那两纸离婚协议放在茶几上，再又极快地换了平时的衣服，出门前把秦慕琰的车钥匙同样放在茶几上，抬目环顾，这充满了她温暖回忆的家。

她没有拿走太多行李，只拿走了自己本来的一些简单的物件和几年来攒下来的存款的银行卡，在离开之前，看向自己手背上那道浅浅的红痕，将右手无名指上的戒指拿下来，轻轻放在离婚协议上。

当她在日暮里小区外打车的时候，看见了开车回来的顾南希，他直接下车向她快步走来，急急地唤她的名字。

她侧身坐进车里，跟司机说去机场。

司机发动得很慢，慢到足够顾南希赶过来。后视镜里，她第一次从那张温文尔雅的脸上看到除了微笑淡然之外的表情。

“要停么？”司机是个三十几岁的男人，回头问她。

她摇头说：“不停，去机场，找一些容易甩开后边车辆的路，我付三倍车资。”在车终于疾驰而去的刹那，司机同时递给她一包纸巾。

她忽然想起那一日在上腾会所外，她蹲在路边狂哭一通，顾南希站在她的面前，说，抱歉，季小姐，我没有带手帕和纸巾的习惯。

“季莘瑶，你真像一头刺猬。”

“如若此生已无力再爱，那就是谁都一样。”

“既然不是你做的，又为什么要走？”

“我信。”

“你不用走，就算是要离开，我也会陪着你。季莘瑶，因为我们是夫妻，懂吗？”

“季莘瑶是我的妻子，现在是，以后，依然是。”

“我的安危，有这么重要？”

“就这么不放心我一个人睡在车里，嗯？”

“季莘瑶，你一米五几？”

“把你的防备和你那满身的刺给我收起来，坚强是给他们看的，而不是给我。”

“累的时候，你可以放下那些坚强的壁垒，若是不愿落泪于人前，要哭就来我怀里哭。”

“季莘瑶，我们可以试着相爱。”

“是谁告诉你，我对你的感情除了责任之外就没有其他？”

“你呢？如果有一天，有人让我们必须分开，你会离开吗？”

“莘瑶，我们回家。”

“不能走……”

……

原来一直都是她错了。

她错在太相信这一切。

她看着眼前被递来的那包面巾纸。



才发现原来自己竟然哭了。

车速渐快，转过街角，在道旁树光影斑驳的大道上行驶，仿佛又穿越了一条时光隧道。

顾南希的身影，终是再也看不见了。

那时候车里，方皓文黯然神伤地唱着幸福。

像这样的女人好愚蠢，但哪个女人不天真。

她伸手切了歌。

其实最开始她不知道究竟要买去哪里的机票，生活不是游戏，玩不起那么多奢侈的任性与浪漫，想要出国远离这一切，却发现自己的存款都不够她在某一个不熟悉的国度活过一年的，终究，她买了飞回F市的机票。

那个她大学所在的城市，有着她所熟悉的记忆和生活节奏，于她来说，或许只有回到那里，才能找回当初坚不可摧的自己。

那时候是淡季，机票还很好订。

当飞机起飞，她已难掩疲倦，低头看见右手无名指上不知何时竟已留下一圈淡淡泛白的戒痕。

诚然，她现在怀着孕的身体坐飞机明显就是自找罪受，没几个小时的航程，她却来来回回奔去吐了不下三次，直到空乘的服务人员问询了她的情况后，给她倒了一些有止吐效果的药茶，她才勉强熬过那几个小时。

到达F市时已是下午4点多，纵使身体如何难受，她连停也没有停下过，直接乘车到了市区，在F大附近自己曾经租住过的小区外看房屋信息，知道曾经她住过的那栋房子还在出租，便在附近的电话亭给那位元老房东打电话。

F大附近的那些小店有许多跟她是熟人，看见她后连连亲切地打着招呼，她先去了曾经实习过的小诊所检查了一下身体，在他们得知她是怀孕的时候，用着微惊讶的眼神看着她，并不知她这半年多以来到G市所发生的一切，似是以为她和男朋友漏用措施而怀了孩子，还问她结婚了没有，孩子是想要去医院打掉还是做药流，他们可以帮忙找人安排价格便宜一些而且卫生干净的小医院。

那时候季莘瑶在犹豫。

她本意只是检查身体，却在他们提到流掉孩子时，才想到这个问题，可终究她自己也没有答案，一路寒暄道谢过后，当晚便住进了曾经那栋熟悉的小房子。

站在熟悉而狭小的房间里，她的脚下是一只塑料板凳，因为这间房子有半年多没人来打扫，房东是个很懒的人，见租不出去就这样放着，灯都坏了也不管，她之前在楼下的小超市买了两盏新的灯，自己踩着板凳高举着手臂将灯换上。

电线上裹着一层灰，在她刚一碰到时，便朝她的眼睛撒下一片灰尘来。

那一刹那，眼睛莫名的灼热而疼痛，有什么东西仿佛在汹涌欲出，最终她仍是强咬着牙忍住，迅速换好灯后，转身进了浴室，看着镜子里那个灰头土脸面色疲惫的女人。

人生在世，果然有太多无法预料的事情，今天清早她被跟妆的化妆师从床上

捞起，开开心心地化着新娘装，在一群人艳羡的目光下穿上那身美得惊人的婚纱，而十多个小时之后，从清晨到日暮，从G市到F市，从日暮里到F大外陈旧的小区，世事无常，果真是无常。

当老房东周姐过来看看她，问她这半年多去哪儿了的时候，季莘瑶坐在满是灰尘的沙发里，只是对她笑了笑：“出去转了一圈，本是想见见世面，结果发现自己好像是玩大了。”

周姐是快四十岁的女人，人很随性，但却是十分的懒，曾经懒到一个月不洗衣服，因为住得近，莘瑶经常直接上门帮她将衣服塞到洗衣机里弄干净，周姐为人很好，因此曾经给她免了不少房租。

见莘瑶那一副萧索的自我嘲笑的样子，周姐不由得直接笑话她：“小丫头片子，没事跑出去乱嚼舌，见什么世面，别吃到亏就好，人呐，还是脚踏实地的才安稳。”

莘瑶乐了，伸出一腿放在还没有收拾的仍是一片凌乱的茶几上，放松身体躺在沙发里，笑着说：“没错，脚踏实地才好，人确实要看清楚自己的位置。”

周姐喜欢吃她做的饭，难得地居然晚上留在她这里陪她收拾了屋子，最后在她这里蹭了一顿饭才走。

当夜色渐深，季莘瑶站在窗前试图将窗台上那盆居然始终没有枯萎的只是泛黄的仙人球好好浇浇水时，上边的刺扎进她的手指，痛得她一个激灵，猛地向后退了一步，一边吸着手指一边皱眉看着那仙人球。

季莘瑶，刺猬……

她叹笑，回身看着周遭的一切，才发现原来有许多东西或许始终都不会变，那做了整整半年的梦，终究是大梦初醒。

但是这个孩子……

季莘瑶叹了口气，终究骨肉相连，这始终也是她的孩子，当她听着诊所的那几个老朋友说着药流和干净卫生的医院这些正常的却又冰冷的字眼时，那时她忍不住打了个寒战。

现今社会的人，都已经对这种事情这样的习以为常了么？

翌日，季莘瑶又去了那家诊所，却是去请他们帮忙抓一些安胎的中药，这里没有婆婆为自己安排的琴姐，但她要为了自己，为了自己的孩子，而学会熬中药。

只是当离开诊所之前，巧合遇见曾经的大学校友，甚至也和她一起在这家诊所实习过几个月的好姐妹林芊芊。

“呀？莘瑶？”林芊芊一看见她，就惊得合不上嘴，却是在莘瑶亦是露出笑脸的刹那骤然地一个巴掌拍到她肩上：“靠，你丫的最近死到哪里去了？我找了你好几个月！听人家说你是去G市了，你什么时候回来的？这是干吗呐？来诊所干吗？”

中午两个人在F大附近的小饭馆吃饭，林芊芊点了两碗米粉，贼兮兮地说她自从毕业后好久没再吃F大附近的这些东西了，馋虫都快冒出来了，之后在服务员离开后，她啪地放下筷子：“招供吧。”



莘瑶笑着，两手举着筷子放到桌上，一边堆弄着筷子一边说：“我嫁了一个上市公司的老总。”

她当时就喷了：“不是吧？半年不见，你TMD脑子烧糊涂了？开始满口说胡话了？”

季莘瑶继续说：“你知道的，有一个那么好那么优秀的男人，换做任何一个女人，都是想要先下手为强的，本来我还很矫情地觉得不现实，对那一切避而远之，可是他太好，就那么一点一点腐蚀了我的壁垒渗透进我的生命……然后，我以为我们就这样相爱了。”

林芊芊瞪大眼睛看着她。

莘瑶轻笑：“在我爱上他之后，有个女人冲出来，说这个男人是她的，更悲剧的是，她还有一个女儿，这样看来，这个男人好像真的是她的，似乎那个女人真的太需要他，比我更需要。”

“靠，你说你都这么大人了，还能编出这么世俗的故事，平时写新闻稿写多了吧你？又不是十几岁的小姑娘了，还做这种梦，丢人不丢人啊你！”

季莘瑶狠狠吸了一口气，等到服务员端上来两碗香香辣辣的米粉，却没有马上开吃，看着林芊芊那两眼放光地低头开吃，根本不打算再听自己编故事的模式。

“是啊，多丢人，而且我还特没风度，因为我是真的很喜欢那个男人，我贪恋着他的一切，他的美好，他的温柔，他的宠爱，他的一切一切。你该明白，自己喜欢的东西，总是很难放手。”

林芊芊已经一头雾水，伸手过来在她的额头上摸了一下：“一会儿再去诊所让他们给你打一针吧，啧啧。”

但见季莘瑶那表情，林芊芊无奈了，只好放下筷子，一脸勉强耐心地说：“得，您继续讲故事，我听着，听完咱再吃，然后呢？结果呢？”

“结果我霸占了那个男人一段时间，后来发现他好像是真的不属于我。”

林芊芊掀桌：“你……你……别磨蹭，直接讲结局！”

季莘瑶笑得自嘲：“我还是很不甘心，后来眼看着就能举行一场婚礼，我们可以幸福满满地在一起了，他马上完完全全地只属于我了。我忽然发现，我始终都没有走进他的世界里……”

林芊芊吐血：“我的瑶祖宗哎，你可真狗血，然后呐？”

季莘瑶乐了：“然后我就把那个女人揍了一顿。”

“靠！”她摔了筷子，“抢别人的男人本来就不好了，你还有脸揍人家！季莘瑶你TMD什么时候开始这么三观不正！”

“然后我把那个男人也揍了一顿。”

“……”

“然后我把这个臭男人还给了她。”

“……”

故事讲完了，她静静地望着林芊芊。